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心字第1140072770號

附件：



主旨：指定本轄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中仁愛之家附設靜和醫院為辦理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之機構(下稱指定機構)。

依據：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指定與管理辦法。

公告事項：

一、旨揭指定機構辦理之指定業務項目：

(一)藥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維持治療-丁基原啡因。
- 3、心理治療。
- 4、家族治療。
- 5、職能治療。
- 6、個案管理。

(二)酒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心理治療。
- 3、家族治療。
- 4、職能治療。
- 5、個案管理。

二、指定效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起至117年5月21日止。

局長 曾粹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心字第11400727701號

附件：



主旨：指定本轄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為辦理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之機構(下稱指定機構)。

依據：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指定與管理辦法。

公告事項：

一、旨揭指定機構辦理之指定業務項目：

(一)藥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維持治療-美沙冬、丁基原啡因。
- 3、心理治療。
- 4、家族治療。
- 5、職能治療。
- 6、個案管理。

(二)酒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心理治療。
- 3、家族治療。
- 4、職能治療。
- 5、個案管理。

二、指定效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起至117年5月21日止。

局長 曾粹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心字第11400727702號

附件：



主旨：指定本轄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為辦理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之機構(下稱指定機構)。

依據：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指定與管理辦法。

公告事項：

一、旨揭指定機構辦理之指定業務項目：

(一)藥癮治療：

1、藥物治療。

2、維持治療-美沙冬、丁基原啡因。

3、心理治療。

4、家族治療。

5、職能治療。

6、個案管理。

(二)酒癮治療：

1、藥物治療。

2、心理治療。

3、家族治療。

4、職能治療。

5、個案管理。

二、指定效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起至117年5月21日止。

局長 曾梓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心字第11400727703號

附件：



主旨：指定本轄賢德醫院為辦理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機構(下稱指定機構)。

依據：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指定與管理辦法。

公告事項：

一、旨揭指定機構辦理之指定業務項目：

(一)藥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維持治療-美沙冬、丁基原啡因。
- 3、心理治療。
- 4、家族治療。
- 5、職能治療。
- 6、個案管理。
- 7、生活重建。

(二)酒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心理治療。
- 3、家族治療。
- 4、職能治療。
- 5、個案管理。
- 6、生活重建。

二、指定效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起至117年5月21日止。

局長 曾梓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蔡中興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心字第11400727704號

附件：



主旨：指定本轄臺中榮民總醫院為辦理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之機構(下稱指定機構)。

依據：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指定與管理辦法。

公告事項：

一、旨揭指定機構辦理之指定業務項目：

(一)藥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維持治療-美沙冬、丁基原啡因。
- 3、心理治療。
- 4、家族治療。
- 5、職能治療。
- 6、個案管理。

(二)酒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心理治療。
- 3、家族治療。
- 4、職能治療。
- 5、個案管理。

二、指定效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起至117年5月21日止。

局長 曾粹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心字第11400727705號

附件：



主旨：指定本轄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為辦理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之機構(下稱指定機構)。

依據：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指定與管理辦法。

公告事項：

一、旨揭指定機構辦理之指定業務項目：

(一)藥癮治療：

1、藥物治療。

2、維持治療-美沙冬(僅提供住院患者)。

3、心理治療。

4、家族治療。

5、職能治療。

6、個案管理。

(二)酒癮治療：

1、藥物治療。

2、心理治療。

3、家族治療。

4、職能治療。

5、個案管理。

二、指定效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起至117年5月21日止。

局長 曾梓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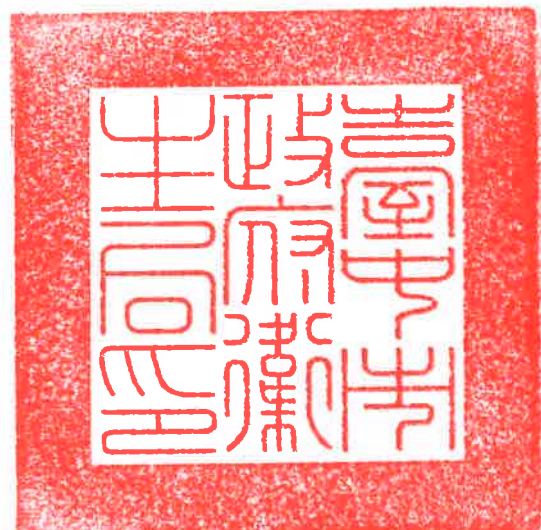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心字第11400727706號
附件：



主旨：指定本轄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為辦理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之機構(下稱指定機構)。

依據：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指定與管理辦法。

公告事項：

一、旨揭指定機構辦理之指定業務項目：

(一)藥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維持治療-丁基原啡因。
- 3、心理治療。

(二)酒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心理治療。
- 3、個案管理。

二、指定效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起至117年5月21日止。

局長 曾粹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心字第11400727707號

附件：



主旨：指定本轄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為辦理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之機構(下稱指定機構)。

依據：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指定與管理辦法。

公告事項：

一、旨揭指定機構辦理之指定業務項目：

(一)藥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維持治療-美沙冬、丁基原啡因。
- 3、心理治療。
- 4、家族治療。
- 5、職能治療。
- 6、個案管理。

(二)酒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心理治療。
- 3、家族治療。
- 4、職能治療。
- 5、個案管理。

二、指定效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起至117年5月21日止。

局長 曾粹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心字第11400727708號

附件：



主旨：指定本轄維新醫療社團法人台中維新醫院為辦理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機構(下稱指定機構)。

依據：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指定與管理辦法。

公告事項：

一、旨揭指定機構辦理之指定業務項目：

(一)藥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維持治療-美沙冬。
- 3、心理治療。
- 4、家族治療。
- 5、職能治療。
- 6、個案管理。
- 7、生活重建。

(二)酒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心理治療。
- 3、家族治療。
- 4、職能治療。
- 5、個案管理。
- 6、生活重建。

二、指定效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起至117年5月21日止。

局長 曾粹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韓曾 君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心字第11400727709號

附件：



主旨：指定本轄青海醫院為辦理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機構(下稱指定機構)。

依據：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指定與管理辦法。

公告事項：

- 一、旨揭指定機構辦理之指定（酒癮）業務項目為藥物治療、心理治療、家族治療、職能治療及個案管理等5項。
- 二、指定效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起至117年6月12日止。

局長 曾粹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心字第1140072770A號

附件：



主旨：指定本轄清濱醫院為辦理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機構(下稱指定機構)。

依據：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指定與管理辦法。

公告事項：

一、旨揭指定機構辦理之指定業務項目：

(一)藥癮治療：

1、藥物治療。

2、心理治療。

(二)酒癮治療：

1、藥物治療。

2、心理治療。

3、個案管理。

二、指定效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起至117年5月21日止。

局長 曾粹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心字第1140072770B號

附件：



主旨：指定本轄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為辦理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機構(下稱指定機構)。

依據：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指定與管理辦法。

公告事項：

一、旨揭指定機構辦理之指定業務項目：

(一)藥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維持治療-美沙冬。
- 3、心理治療。
- 4、職能治療。
- 5、個案管理。

(二)酒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心理治療。
- 3、家族治療。
- 4、職能治療。
- 5、個案管理。

二、指定效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起至117年5月21日止。

局長 曾粹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心字第1140072770C號

附件：



主旨：指定本轄廖慈鳳身心診所為辦理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機構(下稱指定機構)。

依據：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指定與管理辦法。

公告事項：

一、旨揭指定機構辦理之指定（酒癮）業務項目為心理治療、家族治療及個案管理等3項。

二、指定效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起至117年6月12日止。

局長 曾粹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心字第1140072770D號

附件：



主旨：指定本轄宏恩醫院龍安分院為辦理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機構(下稱指定機構)。

依據：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指定與管理辦法。

公告事項：

一、旨揭指定機構辦理之指定(酒癮)業務項目為心理治療、家族治療、職能治療及個案管理等4項。

二、指定效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起至117年6月12日止。

局長 曾梓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心字第1140072770E號

附件：



主旨：指定本轄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為辦理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機構(下稱指定機構)。

依據：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之指定與管理辦法。

公告事項：

一、旨揭指定機構辦理之指定業務項目：

(一)藥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維持治療-美沙冬。
- 3、心理治療。
- 4、家族治療。
- 5、職能治療。
- 6、個案管理。

(二)酒癮治療：

- 1、藥物治療。
- 2、個案管理。

二、指定效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起至117年5月21日止。

局長 曾粹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